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19-020

##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有效。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生产建设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公司将遵守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及《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阶段性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低风险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产品、国债回购等进行适度投资。

2、投资额度和期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定期存款方式存放，以取得较高存储利率，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产品（不包括无担保的债券投资）、并对国债回购等进行适度投资。

4、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

5、实施方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和组织实施。

6、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7、本次理财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8、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需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3、财务部建立投资产品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投资，公司主动对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 **四、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

## **五、独立董事意见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并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且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额度上限为人民币4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六、备查文件**

- 1、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